南京财经大学安保服务采购合同

委托方：南京财经大学（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南京市邦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苏美达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DLZB20260623-服务32

一、项目概况和基本情况

南京财经大学是一所以经济管理类学科为主，经济学、管理学、法学、工学、文学、理学等多学科支撑配套、协调发展的江苏省重点建设大学。

南京财经大学的保安服务工作主要负责校园的门卫、重点场所的守护、校园巡逻、校园交通秩序的维护、学校大型活动与会务的安全保障，校内临时的应急处置工作，并做好校区的防火、防盗、防破坏、防事故等安全工作。

二、委托管理内容

依照校方规定与管理要求，结合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实际情况，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安全保卫工作整体方案，开展专业化安全防范业务，具体管理内容如下：

（1）全面负责校园门卫出入卡口控制，人员、车辆、物资进出门的管理、有关车辆收费，校园防火、防盗、防暴、防投毒、治安巡逻，维持校园秩序，维护校园稳定，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2）全面负责值班室、监控室 24 小时值班工作，负责电话接报警并及时上报；

（3）全面负责校园内安全秩序维护；交通秩序维护；车辆指挥与停放；非校方悬挂横幅、张贴物管理；临时摊位经营管理等；

（4）重点部位的外围定点守护与区域治安巡查；

（5）校园内公共部位消防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

（6）校园内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检查、排除及上报；对违规行为的纠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

（7）校园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制止校内暴力事件，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援助；

（8）协助并配合楼宇内部安全防范，提供安全力量支援；

（9）随时出员，为师生提供紧急救助服务；

（10）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保障；重大事件的政治保卫；

（11）在保卫处的组织和领导下，做好校园内部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12）配合保卫处，及时受理校区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及时、正确处理校园内的各类突发事件；

（13）配合司法机关，打击校园内部与周边的违法犯罪活动；

（14）其它属于安全保卫专项管理范围内的工作及学校临时交办的任务。

三、合同人数及岗位的设定

1、仙林校区按岗位设置要求58岗，项目负责人（队长）1人（驻岗），南门（早、中班3岗，夜班2岗）、西门（早、中班3岗，夜班2岗）、北门每班2岗；巡逻班27岗，消防监控中心6岗。

2、福建路校区按岗位设置要求32岗，项目负责人（队长）1人（驻岗），南门每班1岗、西门（早、中班3岗，夜班2岗）、东门每班2岗；巡逻班6岗，消防监控中心6岗。

四、保安服务的主要职责

1、项目负责人（校区保安队长）：代表公司全面负责安保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严格管理安保队伍安全纪律，奖优罚劣；承担安保人员违规违纪的连带责任；全保卫整体方案；结合校区发展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各执勤岗位，完善各岗实行人性化管理，掌握安保人员的思想动态，充分调动安保人员积极性，努力保证队伍稳定；传达落实校区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校园安位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安全工作提示；定期向甲方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及治安信息，重大情况及时报告；配合甲方对校内违规事件的处理；组织开展安保业务培训和预案演练，制订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方案；建立健全录用安保人员档案资料及甲方所属设备资产的领用维修台帐；按比例定期将安保人员岗位进行校内轮岗调动，每年轮岗比例不低于安保人员总人数的35%。

2、门卫管理：严格人员、车辆、物资进出管理；按时立岗，礼貌待人，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对来访人员实行验证登记制度，禁止闲杂人员混入校园；对携物出门实行出门验审制度，防止财物流失；对外单位车辆实行备案入校制度；维护责任区域秩序，与各岗位互通信息；值班室无闲杂人员滞留，保持内外环境整洁卫生，门前卫生三包；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事项。

3、巡逻岗：熟悉校区的情况特点，定点守卫与区域巡查相结合；掌握消防栓、灭火器等安全设施的位置、性能和使用方法；听从保安队长的调度指挥与工作安排，及时处置突发事件；维护责任区域公共秩序，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交通秩序管理；发现可疑人员主动盘问，发现违规行为，主动干预，发现异常及安全隐患，立即采取措施并报告，制止暴力事件，有效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保持岗亭卫生整洁，无闲杂人员滞留。发现和排除各种不安全因素，及时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听从调度指挥与工作安排，善于发现、分析处理各种事故隐患和突发事件；根据不同情况，灵活执行相应的巡逻方案；加强对重点区域、要害部位的安全巡查，并与监控室保持联动；开展校园秩序维护和交通秩序、交通设施维护等管理工作；协助楼宇物业及责任部门开展安全防范；如实记录汇报巡逻记录。保障校区内正常的学习、生活、教学、科研、工作秩序；禁止盲流人员进入校园；维护校园正常的经营秩序，禁止乱设摊点；加强校园内部交通秩序管理，通过主动干预提示，控制车辆速度，禁止无牌照车辆进入校区，保障大门及校内道路畅通，无交通事故发生，无车辆乱停乱放现象；按甲方规定对悬挂横幅进行管理，及时清理校园乱张贴，发现非法标语、宣传物等及时报告甲方，并按规定处理。

校园安全维护和巡查，包括对校园聚集性活动、摆摊设点巡查管理，各校门、校园道路、广场等公共区域交通秩序管理，对进校可疑人员的询查与控制，对突发安全隐患的预警与处置等。校园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检查、排除及上报，校园交通设施、警示标志、室外消防栓的检查及维护。校园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维护，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保卫工作。配合处理校园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协助公安部门做好调查取证工作。微型消防站巡查、火灾扑救工作。校园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紧急救助。山林防火的巡查、安保工作。协助甲方开展校园治安、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等安全管理，以及配合做好师生安全教育工作。其它属于校园安全保卫服务范围内的工作及甲方临时交办的任务。

4、校区监控/消控中心值班：值班人员需全面观察和掌握校内各个区域的安全动态，发现问题正确分析果断决定，监控中心发现火情、警情后，值班员应立即通知相关岗位迅速赶赴现场进行处置，并及时将火情、警情通报给甲方值班人员，以便协调处置好工作。严格执行保密制度，未经甲方批准，不得允许非值班人员进入，不得散布监控布防情况，不得随意让他人调阅监控视频。

五、管理服务要求

1、质量目标要求

（1）依托行业标准，根据校方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保安服务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反应迅速，预案处置有力。

（2）依法依规办事，文明值勤，规范用语，严格管理，保障学校财产和师生人身不受侵害，维护正常的教学、科研、生活秩序。

（3）全年无责任事故和责任案件发生，师生对校园安全保卫管理工作普遍认可，有安全感，对校园保安服务满意率在85%以上。

2、服务质量要求

（1）树立“服务第一，用户至上”的思想，保障甲方师生人身和财产安全。

（2）管理要坚持原则、工作慎密严谨；服务要以人为本、主动热情；处理问题要高度警惕、有理有节。

（3）坚持原则，针对不同服务对象，区别对待，灵活操作，妥善处理。

（4）上岗人员仪表整洁，统一着装，挂牌上岗，规范管理，礼貌待人，保持岗位卫生整洁。

（5）依法依规办事，文明值勤，不与师生发生争吵或冲突，坚决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3、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1）乙方负责提供进驻保安人员值勤所需的装备、器材、通讯设备、巡逻交通工具、常用办公耗材等。

（2）从甲方安全实际出发，定期开展在岗人员业务培训和紧急预案演练。

（3）内部管理体制及规章制度健全，设立保安队中队长，全面负责本校区保安队伍的规范化管理。

（4）乙方须提供入住仙林校区保安中队全部人员名单（电话身份信息）及明确中队长（项目负责人）信息交于甲方。

（5）乙方在自主用工的同时，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维护保安队伍的稳定，严格控制非违纪原因的人员轮换比例，合同期限内不超过10%；保安主要管理员更换，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其他队员更换要提前3天通知甲方；做出的承诺必须兑现；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

（6）保安应聘、录用、离职等管理档案规范，手续齐全，并交甲方备案；非本市户口从业保安应主动接受当地公安机关居住证的办理和暂住人口的管理；离职保安禁止擅自进入校园。

4、人员素质要求

（1）保安从业人员应知法，懂法，依法办事，灵活执行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

（2）保安队中队长应具备大专以上学历及保安员职业等级证书四级（含）以上，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党员优先）和业务管理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安全保卫业务培训。

（3）保安人员素质条件：配备的所有保安人员（含队长）均须具有保安上岗证。文化程度高中（含高职）达80%以上，其余不低于初中，退伍军人为佳；平均年龄不超50岁，男性，年龄25－50岁（其中门岗年龄要求25-40岁），身高1.70米以上，身体健康，体貌端正，没有传染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且无犯罪记录。

（4）持公安机关颁发上岗证上岗并熟知甲方的管理制度，严格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善于主动发现各类问题，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

5、工作衔接要求

（1）根据保安行业服务标准与甲方规定要求，落实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独立运作，结合校园安全保卫工作的实际变化提出合理建议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和有效提升校园安全保卫整体实力。

（2）保安队中队长必须与甲方保卫处保持的工作交流机制；在甲方主管人员的参与下，每周星期一上午召开保安例会，保安队长及甲方主管人员每周定时进行工作总结、交流，研讨和安排；每周向甲方书面汇报每天所承担的安全保卫工作开展情况及治安信息的反馈，重大情况须及时报告。

（3）做好详细的安全隐患、违规事件处理、甲方指令、请示报告情况及保安队伍管理等记录，保存完好，以备核查。

（4）与楼宇物业协作，相互监督，内外联动，开展一体化安全防范。

（5）协同校区治安协防组织，形成群防群治体系。

（6）与相关的院系部门保持必要的工作沟通，形成群防群治体系。

（7）与当公安、交警、消防政府机关等加强合作与交流。

6、各岗位工作职责要求：

（1）保安队中队长：代表公司全面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严格管理保安队伍安全纪律，奖优罚劣；承担保安队员违规违纪的连带责任；实行人性化管理，关心队员疾苦，掌握队员的思想动态，充分调动队员积极性，努力保证队伍稳定；传达落实校区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结合校区发展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各执勤岗位，落实各岗位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安全工作提示；定期向校区保卫处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及治安信息，重大情况及时报告；配合校方对校区内违规事件的处理；组织开展保安业务培训和预案演练，制订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方案；建立健全录用保安人员档案资料及校方所属设备资产的领用维修台帐。

（2）门卫管理：严格人员、车辆、物资进出管理；按时立岗，礼貌待人，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维护好人行和车辆道闸的正常运行，进出校门的非机动车、有证有牌摩托车等须推行，严禁无证无牌车辆进入学校。对携物出门实行出门证验审制度，防止财物流失；对外来机动车辆实行换证登记入校制度（对收费车辆进行收费，门卫负责收费），确保账款一致；维护责任区域秩序，与各岗卫互通信息；值班室无闲杂人员滞留，保持内外环境整洁卫生，门前卫生三包；完成保卫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3）区域守护：熟悉守护区域的情况特点，采取定点守卫与区域巡查相结合；熟练掌握消防栓、灭火器等安全设施的位置、性能和使用方法；听从队长的调度指挥与工作安排，及时处置突发事件；维护责任区域公共秩序，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交通秩序管理；发现可疑人员主动盘问，发现违规行为，大胆管理，主动干预，发现异常及安全隐患，立即采取措施并报告，制止暴力事件，有效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保持岗亭卫生整洁，无闲杂人员滞留。

（4）机动巡逻：发现和排除各种不安全因素，及时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听从队长调度指挥与工作安排，善于发现、分析处理各种事故隐患和突发事件；根据不同情况，灵活执行相应的巡逻方案；加强对重点区域、要害部位的安全巡查，巡更采点不流于形式，并与监控室保持联动；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秩序维护和交通秩序管理工作；协助楼宇物业及责任部门开展安全防范；如实记录汇报巡逻记录。

（5）校园秩序管理，通过门卫卡口管理、区域守护与机动巡逻，形成校园安全防范网络；保障校区内正常的学习、生活、教学、科研、工作秩序；禁止身份不明人员进入校园；维护校园正常的经营秩序，禁止乱设摊点；加强校园内部交通秩序管理，通过主动干预提示，控制车辆速度，禁止无牌无证车辆进入校区，保

障各门岗周边及校内道路畅通，无车辆乱停乱放现象；按校方规定对悬挂横幅进行管理，及时清理校园乱张贴，发现反动标语、宣传物等及时报告学校保卫处，并按规定处理。

六、风险责任

1、学校保卫处将对保安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乙方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做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扣款。

2、保安人员在岗工作期间，发生的一切人身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乙方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乙方负责调解与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保安在工作中，因为玩忽职守，造成事故或案件发生，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责任

（1）甲方提供乙方保安队员的工作岗位，不提供工作餐，对住岗人员提供住宿。

（2）甲方有权对乙方保安队员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和管理，并将检查情况及时向乙方反馈，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及时做出调整。

（3）甲方对乙方保安队员在抓获犯罪嫌疑人、扑救火灾、见义勇为、制止校园事故（件）及工作表现突出的，甲方视情节年终统一进行物质和精神奖励。

（4）甲方有权对乙方保安队员进行考核，对脱岗、串岗、顶岗、空岗等不称职的保安队员，甲方有权按甲方、乙方的规章制度对相关保安人员予以经济扣款，并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周内更换队员，对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并给予相应的赔偿。

（5）甲方除根据本合同书向乙方支付费用外，不再向乙方及保安队员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6）乙方保安队员必须经培训合格后，并在甲方进行备案方能上岗，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调换保安队员，乙方调用甲方已聘用的保安队员需征得甲方部门领导的同意。

（7）在重大活动和参与社会治安维稳等工作方面，甲方有权对聘用的乙方保安队员进行统一领导和指挥。

（8）甲方有权对乙方保安队员的在岗情况进行不定期的检查，对脱岗、串岗、顶岗、空岗等行为，根据南京市保安处罚条例执行。

（9）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能胜任甲方工作需要或涉及违反本合同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乙方的权利和责任

（1）乙方安排的保安队员在工作中，要依法依规履行职责，对待师生态度要和蔼、要以理服人，不能态度粗暴、要文明执勤。

（2）乙方队员因工作失职造成甲方及师生员工经济损失，则根据合法程序的调查结果，应追究当班队员责任，并由乙方根据南京市保安服务总公司鼓楼区分公司与保险公司签订的有关保险条款赔偿。

（3）保安队员的装备（制服、大衣、雨衣、胶靴、电筒、电池、武装带、警棍等）均由乙方负责配备。

（4）乙方负责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保安队员在上下班途中及执勤中发生的伤亡、疾病等事故进行处理。

（5）乙方保安队员执勤时因方式不当导致他人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时，由乙方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和赔偿。若甲方受到他人追偿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6）乙方应根据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保安队员建立劳动关系。保安队员依法应享受的劳

动待遇（含工伤事故待遇）均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受到他人追偿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7）乙方保安队员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及工作章程，在工作岗位上要服从管理，恪尽职守，确保甲方校园内安全稳定。

（8）乙方保安队员必须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校园管理规定》、《校园治安安全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职责，努力维护甲方的形象和校园安全，确保良好的校园治安环境和交通秩序。

（9）乙方需提供在岗队员的社保单，未交队员其费用在总付款中扣除。

（10）履约合同结束，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出，并做好交接工作。

3、违约责任及承担方式

（1）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当行为，造成甲方及其师生员工人身、财产权益的损失，经相关部门核算之后，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中直接予以扣除。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八、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定合同时，应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交总金额为伍万元的履约保证金，到达甲方指定帐户。如不能完成投标报价中的服务目标，则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如完成报价中的承诺管理目标，甲方在合同期满后全额返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合同履约期满。

2、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应按投标文件所附的格式提供或为银行本票、汇票或支票；与此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履约保证金在有效期期满后二十天内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九、合同执行期限

1.仙林校区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本次合同服务时间：2026年8月8日-2027年7月31日。本次期满后经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对乙方服务管理综合考核得分达85分以上（含85分），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合同总续签不得超过贰年。

2.福建路校区合同有效期为11个月。合同服务时间：2026年9月1日--2027年7月31日。

十、保安服务费支付及考核

（一）合同总额：5,579,946.69元

1.仙林校区本年度合同总价为3884661.63元（含学校临时任务加班费252000元，按队员实际加班数由校方计发），包括但不仅限于本项目委托范围内的人员费用（工资、福利、培训、体检、社会保险、公积金、高温津贴、加班费等）、服务所用设备工具购置及维修费用、服务所用材料消耗费用、管理费用、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2.福建路校区本年度合同总价为1695285.06元（含学校临时任务加班费115900元，按队员实际加班数由校方计发），包括但不仅限于本项目委托范围内的人员费用（工资、福利、培训、体检、社会保险、公积金、高温津贴、加班费等）、服务所用设备工具购置及维修费用、服务所用材料消耗费用、管理费用、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二）支付方式：

1.仙林校区按照合同总价的（不含学校临时任务加班费252000元）98%的十二分之一，即296667.37元进行月支付（次月付上月的保安费用）。乙方在甲方日常、季度、年度考核中合格率或满意率均达到80分（含）以上，2%全额返还给乙方，即72653.23元。合格率或满意率79分（含）以下，甲方将按保安考核办法发放（详见保安工作考核表）。学校临时任务加班费含在合同总价内（按南京市规定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如实计

发），在任务完成后30日内考核支付。

2.福建路校区按照合同总价的（不含学校临时任务加班费115900元）98%的十一分之一，即140708.85元进行月支付（次月付上月的保安费用）。乙方在甲方日常、季度、年度考核中合格率或满意率均达到80分（含）以上，2%全额返还给乙方，即31587.70元。合格率或满意率79分（含）以下，甲方将按保安考核办法发放（详见保安工作考核表）。学校临时任务加班费含在合同总价内（按南京市规定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如实计发），在任务完成后30日内考核支付。

（三）结算时间和考核：

1、月度款：由乙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经审且提供所有派遣全部人员上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定后7日内甲方付清乙方费用（遇节假日顺延）。

2、整个合同履行完毕后如乙方无违约行为，经乙方申请，甲方在20日内无息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3、考核：乙方每月须提供保安队员排班表，若甲方发现乙方保安人员有顶岗、窜岗、离岗、空岗的现象，每人每次扣50元；从次月服务费中扣除，用于乙方保安人员能及时挽回甲方损失，甲方按照挽回损失的实际价值酌情进行奖励。

十一、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乙双方按本条如下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未能达到规定管理目标及质量保证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属于乙方管理责任的），逾期拒不整改或经三次整改仍不达标的，甲方有权拒付当月服务费用、扣除乙方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赔偿因其违约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2、乙方违约情节严重，给甲方造成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以上经济损失的（包括单次或累计），甲方有权解除该合同并追究赔偿责任。

3、乙方未能按承诺执行用人标准，安排人员不满足甲方的管理需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该年度服务费总额5%的违约金。

4、乙方在承担前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本合同项下服务内容禁止任何形式的转包与违法分包，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十二、其他事项

1、甲方有权对乙方承担的工作任务进行监督考核，乙方必须按承担的任务文明执勤（严禁在校园内发生斗殴行为）。为监督和促进保安队员工作，甲方与乙方另行制定保安队员考核奖惩办法。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共同遵守，不得单方擅自修改和中止。实施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形成的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通过协商无法解决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三、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保安工作考核表

附件2：服务承诺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2026 年 8 月 8 日　　2026 年 8 月 8 日

附件1：

保安工作考核表

项目	内容	分值	标准	得分
内部管理	1、门岗、巡逻等原始记录	10	不完整扣2分/月，没有记录扣10分/月	
	2、带班人员（小队长）每周例会		没有扣2分/周（凭会议记录）	
	3、队员集训不少于1次/月		没有扣2分/月（凭集训记录）	
	4、脱产管理干部夜间查岗不少于1次/周		没有扣2分/周（凭查岗记录）	
工作态度	1、校内发生安全事件瞒报或未能及时汇报	10	瞒报一次，扣5分，5分钟内未汇报扣2分/次	
	2、处理突发性事件的及时性有效性		一般性事件报保卫处值班人员，重大事件报保卫处长不及时（5分钟内未赶到现场）扣5-10分	
	3、师生的有效投诉		产生负面影响，扣5-10分	
	4、甲方对乙方指出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乙方未能及时整改的		由于乙方工作失误2分/起	
	5、甲方交办的任务		无故拖延扣5-10分	
消防管理	1、每月一次的义务消防员培训及演练	20	没有扣2分/月	
	2、对校内消防通道堵塞、消防设施损坏没有及时汇报或清理、巡查记录		未及时汇报或清理扣2分/起	
	3、对火情初期处理方式		处理不当造成严重后果，扣5分-20分/起	
交通车辆管理	1、重要路段、学生上下课高峰期有专人指挥引导	20	无人指挥造成拥堵或事故，扣2分/起	
	2、校园机动车、非机动车停车有序，有人管理		无序或无人管理造成严重后果，扣2分/起	
	3、发生交通事故及时有效汇报处理		未及时汇报，控制现场，扣2分/起（需5分钟内到达现场）	
	4、非法车辆在校园内行驶，发生交通事故		非法车辆在校园内行驶扣1分/次，发生交通事故无法找到肇事者扣5 -20分/次	
	5、徇私舞弊，发生私放车辆进出校园的行为		发生一次违规行为扣2分	
治安管理	1、各进出口登记检查	20	需登记车辆未登记，扣1分/起，物品放行无许可证，扣1分/起	
	2、没有按甲方要求设岗，队员脱岗、窜岗聊天、偷懒不负责任		少1人扣5分/月，且扣除相应费用，脱岗、窜岗等行为扣2分/起	
	3、校园内发生治安、盗窃案件，经分析认定与保安队工作失职或失误有关		扣5分/起，且视损失情况扣除费用	
	4、治安案件的处理		处理造成负面影响，视情节扣5-10分/起	
人、财、物配备	1、未履行合同规定	10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2、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脱产管理干部或一次性更换2名以上保安队员的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3、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调（借）队员或不按甲方要求及时更换不合格保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安队员的		
	4、未及时配备派驻保安的统一服装及附属装备（含大衣、雨衣、胶鞋、电筒、电池、武装带等）并给甲方带来不良影响的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5、发生其它有损甲方形象或甲方正常工作的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满意度	1、因没有及时上报、信息沟通不到位、执勤工作不到位等原因，引起师生与保安队员发生争执的	10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2、在校学生认为校园安保工作亟须加强，校园安全感满意度下降的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3、在校教师认为校园安保工作亟须加强，校园安全感满意度下降的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备注	合同价2%的考核奖金退还依据保安工作考核表结果，合同期满年度累计考核得分达到80-100分（含80分）为优良，一次性全额发放；年度累计考核得分60-80分（含60分）为合格，以80分（不含80分）计每低1分扣除2%的考核奖金；年度累计考核得分低于60分（不含60分），扣完考核奖金。		

附件2：服务承诺

第四章二技术要求中★实质性要求响应承诺及证明材料

第四章二技术要求中★实质性要求响应承诺

致：南京财经大学

江苏苏美达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我单位 南京邦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编号为 **JSZC-320000-SMDY-G2026-0057（2640SUMEC/GXGG1164）** 号南京财经大学仙林校区、福建路校区保安服务项目的投标活动中，**完全响应"第四章二技术要求"★"的为实质性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服务内容 1. 南京财经大学仙林校区保安服务

★2、拟投入人员平均年龄不得超过 50 岁（不含 50 岁），拟投入人员中需达到 8 人持有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提供人员配置清单以及有效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证明文件详见《服务内容 1 加★实质性要求证明文件》）

★3、项目中标后，现场负责人必须是投标标书中指定人员，全体安防人员以投标文件拟派名单为准，人员更换比例不得超过 10%。若月度不符人员占比超 5%，直接作废标处置，中标方需承担法律责任，并按中标价 5%/ 月支付经济赔偿金，同时由评标排名次位投标人依次替补中标。人员违约扣款细则：项目负责人人员不符或无故缺岗，按 1000 元/天扣款；任意一名小队长人员不符、脱岗，按 500 元/人/天扣款；门岗、巡逻普通队员月度更换超限额，按 200 元/人/天扣款。

服务内容 2. 南京财经大学福建路校区保安服务

★2、拟投入人员平均年龄不得超过 50 岁（不含 50 岁），拟投入人员中需达到 6 人持有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提供人员配置清单以及有效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证明文件详见《服务内容 2 加★实质性要求证明文件》）

★3、项目中标后，现场负责人必须是投标标书指定人员，全体安防人员以投标文件拟派名单为准，人员更换比例不得超过 10%。若月度不符人员占比超 5%，

直接作废标处置，中标方需承担法律责任，并按中标价 5%/ 月支付经济赔偿金，同时由评标排名次位投标人依次替补中标。人员违约扣款细则：项目负责人人员不符或无故缺岗，按 1000 元/天扣款；任意一名小队长人员不符、脱岗，按 500 元/人/天扣款；门岗、巡逻普通队员月度更换超限额，按 200 元/人/天扣款。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南京邦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日 期：2026 年 7 月 24 日